

# 2019 年中国语言文学系转专业考核规则

## 一 申请条件

(1) 修读过中文系开设的(A)“综合教育课程”中“选修课程”之“人文科学与艺术”类课目或(B)“大类基础课程”中“人文类基础课程”之课目或(C)中文系相关专业课程，成绩优良。

(2) 在中国语言文学方面，有特出专长和表现者（如创作得奖、正式发表作品、撰写规范学术论文等）。

## 二 申请材料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3) 有关专业论文或创作。（2000 字以上）

## 三 审核规程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之一或全部。

(2) 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 3 位及以上教授的面试。

(3) 依据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以及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绩点占比 30%，面试占比 70%。适当参考学生人文学科课程绩点。

## 四 专业安排

中国语言文学系含“汉语言文学”及“汉语言”两个专

业，申请转入中国语言文学大类的学生，分别以约 70%及 30% 之比例，进入上述两专业。

申请材料请递交光华西主楼 1105 房间中文系本科教学管理办公室。

咨询电话：65642302 储老师

**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吴兆路 张岩冰 薛海霞（纪检委员） 傅骏 陶寰 储丹丹

中国语言文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历史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历史学专业

### 一、 申请条件

-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具有一定人文学科素养之本科学生均可向我系提出转专业申请。
- 2、 现修读专业背景不限，文、理、工专业的学生均可申请。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 三、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之要求，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 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由系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 通过初审之学生，参加由历史学系组织之面试。

### 四、 审核依据

- 1、 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以往课程修读成绩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 30%，面试成绩占 70%。
- 2、 社会人文学科学生，成绩优异者优先录取。

##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系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 六、 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新转入学生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由历史系确定转入年级，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 七、 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陈雁 余蔚（纪检书记）田文娟 张智 何爱国 戴海斌 乔飞

咨询电话： 65643148 乔老师

咨询地点： 光华楼西主楼 1904 室

历史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旅游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旅游管理专业

### 一、 申请条件

-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具有一定经管专业素养之本科学学生均可向我系提出转专业申请。
- 2、 现修读专业背景不限，文、理、工专业的学生均可申请。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之记录。

###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 三、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之要求，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 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由系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 通过初审之学生， 参加由旅游学系组织之面试。

### 四、 审核依据

- 1、 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 以往课程修读成绩和面试成绩，择优录取。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 30%，面试成绩占 70%。
- 2、 高考第一志愿为经济学、数学或管理学者优先录取。

###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系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1、新转入学生凡一年级申请转专业者，如已修读管理大类第一学年基础教育类课程(16个学分以上)，并成绩合格者，可选随原所在年级旅游管理专业修读计划学习；其余一律需降级转入。

2、转入学生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之依据。

##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巴光祥 陈雁 孙云龙 余蔚（纪检书记） 田文娟 沈涵 乔飞

咨询电话： 65643148 乔老师

咨询地点： 光华西主楼 1904 室

旅游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年文物与博物馆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19年申请转入我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 申请条件

对博物馆学、考古学、文化遗产、文物保护等有兴趣的文理科学生。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之记录。

##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申请书。（1000字以上）
- 3) 进入本系就读的学习和研究计划书。（2000字以上）

## 三、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细则第一条的要求。
- 2) 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我系组织的文博综合知识面试，面试考核小组成员由教授和副教授组成，人数不少于3人。

## 四、 审核依据

以文博综合知识面试成绩为依据，同时参考平时各科成绩和提交材料。其中学生在复旦学习的总绩点占30%，面试成绩占70%。

## 五、 审核结果

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系。大学一年级本科生以文博系同级本科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同时补上本专业其他必修课程；大学二年级本科生将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由文博系确定其转入年级，依照转入年级的修读计划学习。

## 六、 文博综合知识面试考核范围

1) 博物馆学、考古学、文化遗产、文物保护等基本知识。

2) 参考教材：参见文博系有关课程参考书。

## 七、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刘朝晖、郑建明、郑奕、潘碧华（纪检委员）、董宁宁、刘守柔

咨询电话：65642170 刘老师

咨询地点：北区三角地1号楼文博系113室

文物与博物馆学系

2019年3月



# 2019 年哲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哲学学院的具体情况，根据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制订2019年哲学学院接受转专业学生的录取考核规则。

## 一、申请条件：

1、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的规定要求。

2、有较好文化素质、较强理论思维能力、对哲学有较浓厚的兴趣、较大培养潜力本科生。

2、申请对象须完成已修读考核课程计划、绩点在 2.0 以上，政治思想合格、身心健康。

## 二、申请材料

1、以往课程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2、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 三、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

1、成立由负责本科生教学工作的副院长任组长的哲学学院录取 2019 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

2、小组成员：王新生、张双利（纪检委员）、郝兆宽、郭晓东、盛情、才清华、何丽贤（教务秘书）。

## 四、录取与审核：

- 1、工作小组对申请转入哲学学院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查。
- 2、学院录取工作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申请者进行面试，面试内容包括自我介绍，抽取题目回答问题，老师当场提问，由此对申请者的知识面、理论思维能力和对哲学以及国学的兴趣进行全面评估。
- 3、根据全面选拔优秀学生、在录取上宁缺勿滥的原则，按考核（面试）成绩 70%和已修课程学习成绩 30%择优录取。学院录取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确定录取名单后，经哲学学院审核后上报学校教务处。
- 4、录取名单报学校批准后，指导录取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该生毕业时的资格审查依据。

咨询电话：65643281 何老师

咨询地点：光华楼西主楼 2314 室

哲学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外国语言文学学院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外国语言文学学院对 2019 年申请转入我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方案：

### 一、申请条件

- 1、 对外国语言文学有着浓厚兴趣的本科学生均可向我院提出转专业申请。
- 2、 申请学生以往学期的平均绩点需达到 2.5 以上，政治思想合格、身心健康。

### 二、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

### 三、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第一条之要求，申请学生应根据学校的时间安排在 **URP** 系统上填报申请表格。由院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2、 通过初审的学生参加由学院各系组织的笔试和面试。

### 四、审核依据

- 1、 根据绩点 20%、笔试 40%、面试 40%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 2、 在省级或国家级外语大赛中获奖者优先考虑。

## 五、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我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 六、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

新转入学生根据其以往修读情况和考核成绩，由各系确定其转入年级。

## 七、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高永伟、朱建新、汪洪章、邹波、魏育青、袁莉、  
姜宏、黄贤玉、程弋洋、赵昕、曾建彬（纪检委员）、张萍

咨询电话：65642094 张老师

咨询地点：文科楼 411 室

外国语言文学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年新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复旦大学新闻学院根据校教务处相关要求，结合本院2+2 本科教学改革的实际状况，特制定2019年度转专业工作细则。

## 一、申请条件

- 1、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2017级（二年级）本科生。
- 2、申请转专业的本科生在第一、二学年的课程需全部合格；且应按照原专业的培养方案进行修读。
- 3、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 二、计划录取额度

新闻传播学类（含新闻学、传播学、广播电视学、广告学专业）录取数：25人。

## 三、审核程序

1. 建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工作小组
  - 1) 按照学校要求，学院建立由党政领导成员、纪检委员、各系系主任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其职责为审定学院转专业工作规则，确定本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全面负责新闻学院的录取工作；
  - 2) 成立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由相关专业的教师组成。其职责为组织负责实施初试、复试和评估工作考核

与录取等，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

## 2. 信息发布

根据学校和本学院的有关规定，公布新闻学院转专业工作细则及相关的考核遴选程序及补充规则。

## 3. 接受与审核申请材料

在学校规定的时间内，申请转专业学生通过学校URP 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表申请表格。同时，提交纸质版的成绩单和本学期的选课记录，相关材料递交到新闻学院办公楼114 本科教务办公室。由学院本科生教务办公室负责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

## 4. 初试

符合申请条件的申请人将参加初试。初试为笔试。笔试时间为2小时，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笔试内容包括：

1) 对近半年来国内外发生较大影响的某一新闻事件撰写一篇500-800 字的时事评论；

2) 从消费者的角度对某个大众消费产品进行描述与评析。字数800字左右。

## 5. 复试

笔试成绩合格的申请人将参加复试；

复试为面试。每位申请人将接受15分钟的面试。面试时间与地点另行通知。

面试内容包括：

1) 自我介绍和个人陈述：一般需陈述申请转专业的理由、展现对原专业和所申请的专业的理解、曾从事的相关的实践和成绩、学业设想等；

2) 问答：面试老师根据申请人情况提问，申请人须当场回答。

## 6. 录取工作

考核工作小组将结合申请学生原专业的相关课程成绩，根据初试成绩40%，复试成绩60%，择优录取。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核通过后上报学校终审、公示。

## 四、转入学生学分认定与转换

转入新闻传播学类各专业的2017级本科生，其在原专业两年所修读的课程及所获得的学分，须经新闻学院转专业考核工作小组审核后予以认定与转换。

咨询地点：新闻学院办公楼114 本科教务办公室

咨询电话：55664699。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米博华、张涛甫、周晔、孙玮、李双龙、周葆华、杨鹏（纪检委员）、朱佳、潘霁、陈建云、廖圣清、章平、刘畅。

新闻学院

2019年3月

# 2019 年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 方案

根据学校关于启动本学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我院就外专业学生转入我院相关专业制定如下细则：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8 级本科生；或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2018 年未申请转专业的 2017 级本科生；
2. 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3. 绩点高于 3.0。

## 二、计划名额

我院接收转专业名额为 24 人。国际政治专业 12 人、政治学与行政学专业 4 人、行政管理专业 8 人。

## 三、考核方式

1. 我院成立转专业考核小组，教学副院长为考核小组组长。
3. 考核形式为面试，以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并给出考核结果。

##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陈周旺、张建新（纪检委员）、竺乾威、刘建军、王诗炜、朱峰

## 五、录取依据：

1. 根据面试 50%、绩点 50%的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2. 院内 2017 级学生专业互转名额每个专业接受不超过 2 人。

## 六 审核结果

1. 经我院录取后，进入原年级学习，经申请也可降级。
2. 转专业成功的学生，均须参照所在年级专业的教学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学籍管理均转入相应年级。

咨询地点：文科楼

咨询电话：55664294 王老师

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法学院实际情况，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 2019 年拟申请转入我院法专业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第一条 计划录取额度

申请转入学生只能按法专业申请，学院按照学校的要求上报接受名额，并由教务处核定并公布具体录取名额。

### 第二条 申请学生条件

- 1、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7、2018 级本科生；
- 2、申请人必须通过已修读学年修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
- 3、绩点不低于 2.8；
- 4、品行端正，没有任何违法或违犯校规校纪的记录。

### 第三条 工作流程和审核程序

1、公示法学院法专业的审核规则，并接受学生咨询  
根据学校规定、法学院规则、结合实际情况自行制定对申请学生的补充审核规则，所有审核规则将一并进行明确公示，发布于教务处网站。

规则公示期间，学院集中安排时间接受拟申请学生咨询，时间和地点由本科教学办公室安排。

- 2、接受学生申请，并审核申请材料

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报名，填报申请表格。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选审核，接受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规则第二条要求的学生申请。

### 3、组织笔试和面试

如果申请学生人数超过学校核定的录取名额 2 倍，则于面试之前先行组织一次笔试。通过笔试，学院选拔拟录取名额的 1.2 倍的学生数进入面试。如申请人数未超过学校核定的录取名额的 2 倍，则所有申请学生直接进入面试阶段。面试语言为中英文；笔试的科目以及笔试、面试的时间、地点由法学院本科教学办公室公布。

(1) 笔试内容：与申请转入或分流的专业的相关基础学科知识以及英语。

(2) 面试内容（供参考）：自我介绍(包括高考及原来学习工作、在班级排名、学习基础、主要优势、申请转入或分流入我院的目的、未来的志向等)；老师当场提问并当场回答。

### 4、汇总并公布结果，决定录取转入学生名单

根据申请学生下列三个方面表现，综合评定。(1) 大学课程成绩，特别是所申请专业的相关课程的成绩；(2) 笔试成绩和面试成绩；(3) 平时表现。

绩点成绩(转换成百分制)和复试总成绩相加后,得出考生转专业总成绩。绩点成绩与复试总成绩各占转专业总成绩的50%权重。

学院根据综合表现确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学校,由学校最终审定并公布法学专业录取名单。

#### 第四条 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指导转入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并将该计划归档,作为毕业资格审查的依据。在学生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的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与有关任课教师确认后予以承认,且要求在一学期内完成。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 第五条 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领导小组和考核录取小组

1、按照学校要求,学院成立由党政领导成员组成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录取领导小组,领导小组的工作职责为审定和指导学院转专业审核规则,确定法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成员名单,全面负责法学院的录取工作。

2、学院成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录取工作小组,工作小组根据法学院相关实施细则组织考核与录取等具体工作,确定拟录取学生名单,报学院领导小组审批。

3、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志强、李传轩(纪检委员)、罗霄、郭建、侯健、

朱伟芳

咨询电话：31245618 朱伟芳老师

法学院

2019年3月

# 2019 年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方案

## 一. 申请条件

- 1) 申请人基本资格参照学校教务处 2019 年转专业要求标准。
- 2) 2019 年本院接受各专业转专业名额见学校公布信息。
- 3) 品行端正，无任何违法或违反校规校纪记录。
- 4) 所有课程平均绩点原则上不低于 2.5。如申请人已修读过拟转入专业的相关课程，且成绩合格，可适当放宽绩点要求。

## 二. 申请材料

- 1) 已修全部课程成绩单（教务处自主打印版本）。
- 2) 个人转专业陈述书（1000 字以上）。

## 三. 审核程序

- 3) 申请人须按学校统一要求于规定时间内在相关系统中提交转专业申请，并于面试前 2 天向学院教务办公室提交申请材料。
- 4) 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确定参加转专业面试的学生名单。
- 5) 申请人须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转专业面试。相关信息一般于面试前 2-3 天于学院网站公布。

## 四. 审核依据

结合学生的学业成绩及面试表现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择优录取。其中，绩点成绩与面试成绩各占 50%。

## 五. 审核结果

拟录取名单经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公示无异议，上报学校终审。

## 六.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周楚、胡安宁（纪检委员）、李煜、黄荣贵、赵芳、  
陈虹霖、韩央迪、陈斌斌、高隼、高山川、陈恺

联系人：陈老师 联系电话：65642735

咨询地点：文科楼 10 楼 1019 办公室(8:30-11:30  
13:0-16:30)

社会发展与公共政策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经济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和 2019 年复旦大学转专业通知要求。
2. 申请转专业学生在校成绩排名必须在其所在大类或专业的前 20%(保留小数点后 1 位, 以四舍五入计算)。
3.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限报一个专业, 各专业根据本专业计划招收人数分别进行录取, 录满为止。
4. 不接受经济学院内学生的互转申请。

## 二、审核程序

1. 申请转专业学生必须参加由经济学院统一组织的《高等数学 B 上、下》和《英语》两门课程的闭卷考试。如填报经济学(数理经济方向)的学生须加试《数学分析》。
2. 两门课程考试成绩须分别达到 60 分, 方可参加面试。如果笔试成绩达标的人数超过本专业计划招收人数, 则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排序, 最多按 1:1.2 的人数参加面试。笔试成绩达标的其余考生按照所预报调剂意向情况参加面试。
3. 转专业考核成绩由笔试和面试的综合成绩确定, 其中笔试成绩占 60%, 面试成绩占 40%。
4. 转专业录取按照所报专业学生的综合成绩排序、并按各



专业计划招生人数由高到低录取。面试不合格的学生，不予录取。

5. 学生在笔试前可填写《经济学院转专业调剂意向预报表》，如果有专业未招满，经济学院会按照志愿优先原则对预报调剂意向学生的综合成绩由高到低排序并依次确定调剂录取意向。经济学院再根据调剂录取意向，与学生沟通，经学生正式申请（填写学校《转专业调剂申请表》），最终确定所调剂专业，并经教务处同意方可获得正式录取。

### 三、审核结果

学生一经录取，须与经济学院签署转专业协议。2018 级学生由本人选择相应的年级学习，2017 级学生必须降低年级学习，按照所在年级专业的教学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学籍管理均转入相应年级。

###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张军、陈诗一、田素华、李志青（纪检委员）、张金清、张晖明、陈梅

咨询电话：65642330

咨询地址：国权路 600 号经济学院 317 本科教学办公室

复旦大学经济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年管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细则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管理学院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2019年申请转入管理学院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计划录取额度

申请转入的学生必须来自经济管理试验班之外的专业或大类，管理学院计划接收转专业名额上限为 42 人。

## 二、申请学生需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2017、2018级本科生；
- 2、申请人现阶段所有课程平均绩点原则上不低于3.0；
- 3、至少已修《高等数学A（上）》或《高等数学B（上）》或《数学分析BI》，且考试成绩合格；

备注：凡仅修读过《高等数学A（上）》或《高等数学B（上）》的学生，须提供本学期数学课程选课计划（管院要求为修读《高等数学A（下）》或《高等数学B（下）》，同时须保持组内一致性）

## 三、申请材料

填写《转入管理学院申请表》，在教务处规定的申请截止时间前从本人学号邮件发至fdms\_jwb@fudan.edu.cn

## 四、工作流程和审核程序

- 1、公示管理学院的审核规则，并接受学生咨询。

根据学校规定，结合管理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细则。该细则将进行明确公示，发布于管理学院网站。规则公示期间，接受学生咨询。我院将举办一场转专业宣讲会（时间、地点稍后公布），现场接受学生咨询。

## 2、接受学生申请，审核申请材料。

根据学校时间进度，学生在学校URP信息化教务管理系统提交转专业申请，同时填写申请表并邮件发送至 [fdms\\_jwb@fudan.edu.cn](mailto:fdms_jwb@fudan.edu.cn)。本硕博教育中心对所有申请学生材料进行初审，对于符合本细则第二条的学生根据学生绩点、年级排名、数学课程、英语成绩进行综合评定，选拔不高于拟录取名额1.5倍学生参加转专业面试。如果符合本细则第二条学生人数不到拟录取名额1.5倍，全部申请学生参加转专业面试。

## 3、组织面试。

面试的时间、地点将公布在我院网站。

面试内容：（面试语言为中英文）

无领导小组讨论结合面试老师当场提问；每组学生人数为5-6位。

面试小组由不少于三人的专家组成。

## 4、录取工作

根据申请学生下列三个方面综合评定，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 (1) 绩点、年级排名、数学成绩、英语成绩占比50%;
- (2) 面试成绩, 占比45%
- (3) 申请表中个人陈述部分, 占比5%

以上三项成绩按权重计算相加后按照总成绩决定录取结果。

####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新进学生一律降级转入管理学院, 跟随下一年级学生一起学习。

备注: 学生通过自身努力, 按计划能在四年内完成原年级管院培养计划, 可以在第四学年秋季学期提出提前毕业申请, 如获批准且全部完成培养方案, 可与原年级学生一起毕业。

2. 学生转入管理学院前已经获得的学分中, 凡符合管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 经管院确认后予以承认, 凡不符合管理学院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 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3. 除已修《高等数学A(上、下)》或《高等数学B(上、下)》且考试成绩达到A类或已修《数学分析B(I、II)》且成绩合格的同学以外, 其他转入学生都需修读我院《数学分析B(I、II)》, 且不能免修、免听。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叶耀华(纪检委员)、吕长江、密凯、沈军、谢颖、沈博文

#### **六、接受咨询:**

咨询电话：25011487、25011498、25011530

咨询地点：管理学院李达三楼201室本硕博教育中心

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本科教育指导委员会

2019年3月

附件：转入管理学院申请表

姓名		性别		学号	
学院和专业			联系电话		
绩点			年级排名		
社会经历	社团、社会实践、实习经历等				
获奖情况					
个人规划	个人学习计划以及个人未来发展规划等				
申请转入管院的原因					

# 2019 年国际文化交流学院汉语言（对外）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 申请条件:

- (1) 必须是符合学校申请转专业条件的本科外国留学生。
- (2) 必须具有较高的汉语言基础，完全能适应本专业的学习。
- (3) 已经修读的课程中，如有与本专业课程计划中一致或者接近的课程，考试不能为不及格。

## 二、 申请材料

- (1) 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 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800 字左右）
- (3) 如有证明其特长的证书，需要提交。

## 三、 审核规程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之一或全部。
  - (2) 审查申请材料后择优参加由 3 位教授参加负责的面试。
  - (3) 依据课程成绩、提交材料及面试表现选择接受。
- 最终成绩为绩点×50%+面试成绩 50%，学院根据最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

## 四、 专业安排

汉语言（对外）专业含“汉语言文化”及“商务汉语”

两个方向，各安排 5 个计划接受学生申请。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许金生、徐来 、施国锋、胡文华（纪检委员）、董新萍

咨询电话：65642256 董老师

咨询地点：光华楼东主楼 907

国际文化交流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数学科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贯彻以人为本的教育理念，给学生个性发展和成长成才提供条件，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2017)》等文件要求，为了对拟转入我院学生的思想道德品质、专业素养、学习能力、发展潜力等进行综合考察，检验学生对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以及基本技能的掌握情况，结合我院实际，特制定此方案。

### 一、转专业工作遵循原则

1. 公平、公开、公正；
2. 学生自愿申请；
3. 尊重学生专业兴趣；
4. 兼顾专业培养规模、条件和对专业素质能力要求。

### 二、申请条件

对数学学科有浓厚兴趣和突出特长，各科成绩合格且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符合学校申请条件的本校学生均可申请。

1.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数学课程，且数学课程成绩为 B 类或以上。
2. 得到两位数学学科教授联名推荐。

### 三、接受计划数

数学科学学院 2019 年拟接收学生转专业计划数不超过 30 人。



#### 四、考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申请条件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参加我院组织的考核；
2. 参加由我院组织的《数学》综合测试笔试；
3. 按转入名额与面试名额 1:1.5 的比例确定面试阶段的学生名单；
4. 按面试成绩 20%，笔试成绩 60%，平均绩点 20%的比例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 五、学籍管理

1. 学生转入我院后，编入一年级或者二年级学习。
2. 申请进入二年级学习的学生须考虑以下因素：
  - (1) 一年级《高等代数》课程必须补修；
  - (2) 未修数学分析 A 的学生必须修读《数学分析原理》；
  - (3) 以上两个课程可能和二年级其他课程冲突；
  - (4) 学生毕业时间最终取决于学分要求。

#### 六、《数学》综合测试考核范围

初等数学，极限与连续，导数及其应用，积分及其应用，空间解析几何，线性代数。

参考教材：

1. 《高等数学（第四版）》（上、下）；金路、童裕孙等编。
2. 《数学分析(第二版)》（上）；陈纪修等编。

3. 《高等代数学（第三版）》；姚慕生等编。

## 七、组织保障

1. 为保证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成立数学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小组成员：陈猛（院长）、王永珍（院党委书记）、薛军工（院分管本科生教育副院长）、张晓清（院分管学生工作党委副书记）、刘建峰（院党委副书记，纪检委员）、吕志（院教学指导委员会主任）、杜雅倩（院本科生教学管理办主任）

2. 咨询电话： 65642344 联系人：杜老师

咨询地点： 光华楼东主楼 1510 室

数学科学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物理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了适应当前教学管理工作不断深化改革的需要，物理学系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以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申请转入物理学系继续学习的学生进行考核和录取工作，特制订本实施细则。

### 一. 申请

凡满足下列条件的复旦大学本科生可以申请进入物理学系继续学习：

1. 《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成绩在 B 以上，《大学物理》或《普通物理》成绩 B 以上的理、工各专业的本科一、二年级学生。曾获得省级物理竞赛二等奖及以上者可适当放宽条件。

2. 中学期间数学物理成绩突出，曾获得省级物理竞赛一等奖的文科一年级学生。

3. 不满足上述条件，但对物理兴趣浓厚，思想敏锐，自学能力强，综合素质较高的学生。

### 二. 考核

对于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上述申请条件的学生，物理学系将组织有关专家组成考核小组对申请者进行考核，。

1. 对于只学过 B、C、D 类《高等数学》的申请者将加试《高等数学》。

2. 对于只学过一学期《普通物理》课程的申请者将加试《大学物理》。

3. 对于通过上述测试的申请者 and 学过《高等数学 A》或《数学分析》及《大学物理》的申请者，由专家组对其进行面试。

### 三. 录取

1. 面试后由专家组根据学生绩点（占 40%）和面试成绩（占 60%），给出最后的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2. 在同等条件下，高考时以物理学系为第一志愿者优先考虑。

3. 录取后将为其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对于成绩优异者转入物理学系同一年级继续学习，对于有困难者将转入下一年级继续学习。

### 四. 参考教材

对于参加《高等数学》和《大学物理》测试的申请者，可使用下列参考教材：

1. 《高等数学》（上、下），童裕孙等编，高等教育出版社，2004 年。

2. 《物理学基础》哈立德编，张三慧等译，机械工业出版社，2005 年。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沈健、侯晓远、蒋最敏、陈骏逸（纪检委员）、杨中芹、郭

建宇

咨询电话： 65642364 郭老师

咨询地点： 恒隆物理楼 249 室

物理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化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化学系对申请转入化学专业和应用化学专业的学生实施以下考核细则。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身体条件符合化学类专业招生要求。

## 二、审核依据

1. 由化学系考核小组以面试形式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估，确定录取名单。
2. 评估依据：学生在原专业学习的成绩，兼顾《高等数学》、《大学物理》、《普通化学》和《普通化学实验》等课程成绩，考核小组对申请转专业院系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面试）按考核成绩 50%和已修课程学习成绩 50%择优录取。

## 三、审核结果

1. 综合素质测试成绩合格者，并已修读自然科学类基础课程学习，可参照化学系本科二年级教学计划作为转专业后的修读计划。
2. 综合素质测试成绩合格者，尚未修读自然科学类基础课程学习，可参照化学系本科一年级教学计划作为转专业后

的修读计划。

3. 资格审查不通过或综合素质测试成绩不合格者，化学系将不予接收。

####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陆豪杰、刘咏梅（纪检委员）、孙兴文、张宁、刘梓涵

咨询电话： 65642794

咨询地点：化学系教务室 张宁老师

化学系

2019年3月

## 2019 年生命科学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19 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审核的内容：

1. 申请学生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需达到 2.8 以上（含 2.8）。
2. 申请学生需提供高考成绩、第一学期的平均绩点和其他证明其能力、特长或成果的资料。
3. 学院将组织面试，主要考核学生的综合知识、思维能力，学生对申请转入专业的了解和兴趣等，同时考核英语水平。

二、院考核小组根据面试结果（面试成绩占 100%）决定拟录取名单，并上报校教务处，最终录取结果以复旦大学教务处公布为准。

三、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杨继（纪检委员）、余文博、钱晓茵、乔海娟

咨询电话： 65642804 乔老师

咨询地点： 立人生物楼 128 室

生命科学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19 年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考核。

##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本科生；
2.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教学课程等各门平均成绩在 B 以上,如果在中学期间在物理或数学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可适当放宽条件。

## 二、 接受名额

学院各专业的接受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 三、 审核程序

1. 符合本规则第一条的要求，由学生本人提出转专业申请；
2.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遴选符合条件、成绩优秀的学生，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3. 参加由学院组织的各专业专家小组考核，考核形式以面试为主，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等，并按面试成绩 70%和已修课程成绩 30%择优录取。
4. 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上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

院最终进行审核确认名单，统一上报复旦大学教务处

####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经过面试和转专业工作小组审核确认转入相应年级
2. 转入学生均属于学院各专业的学生
3. 在学生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 五、其它事项

本规则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胡波、郭翌(纪检委员)、王勇、朱宇、吴翔、张善端、单伟桥

咨询电话：65642757 单老师

地点：科学楼 421 室

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

2019年3月

# 2019 年微电子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19 年申请转入学院的学生按照以下规则进行考核。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本科生；
2.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教学课程，其平均成绩在 B 以上且修读的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大学物理等各门成绩都在 B 以上（重修成绩以高者为准）。如果中学期间在物理或数学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可适当放宽条件。

## 二、接受名额

学院各专业的接受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 三、审核程序

1. 符合本规则第一条的要求，由学生本人提出转专业申请。
2. 学院成立转专业工作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遴选符合条件、成绩优秀的学生，确定参加转专业考核(面试)的学生名单。
3. 参加由学院组织的各专业专家小组考核，考核形式以面试为主，考察学生的综合素质、基础知识和专业基础知识等。
4. 最终成绩为面试成绩占 60%，原专业绩点占 40%。

5. 考核小组将考核结果上报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最终进行审核确认名单，统一上报复旦大学教务处。

####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原修读非技术科学类平台课的学生原则上跟随下一年级学生学习；

2. 在学生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 五、其它事项

本规则未尽事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讨论决定。

####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艾竹、张卫、闵昊、曾晓洋、王安华、周鹏、孙劼（纪检委员）

咨询电话：65643449 地点：邯郸校区环境楼 304 室

微电子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于 2019 年转入学院的学生实施以下考核规则：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2. 按时完成所在专业修读计划中的数学课程、计算机课程，平均成绩 B 以上。如果在中学期间在计算机竞赛中获得优异成绩的则可适当放宽。

## 二、审核程序

1. 学院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并决定参加审核的学生名单。主要以面试形式进行审核。
2. 按面试成绩 60%，平均绩点 40%的比例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3. 审核结果由学院审核后统一上报复旦大学教务处。

## 三、转入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转换

1. 原修读非技术科学类平台的学生转入后原则上跟随下一年级学生学习。
2. 学生在转入新专业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

选修课程记录。

#### 四、组织保障：

1. 为保证转专业工作有序、公平、顺利开展，成立数学科学学院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

2. 工作小组成员：汪卫、王晓阳、赵一鸣、张玥杰（纪检委员）、厉家鼎、龚洁

3. 咨询电话：51355555 转 23 分机，龚洁老师

计算机科学技术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年材料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机会，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院系细则》等条例，材料科学系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开展本科生转专业院系工作，经材料科学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名单附后）讨论后，制定2019年材料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 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院系实施细则”要求；
2. 申请转入材料物理、材料化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三个专业均需已修读自然科学试验班、技术科学试验班的基础教育课程；
3. 身体条件符合材料科学类招生要求；
4. 参加由材料科学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计划指导。

### 二. 录取依据

1. 材料科学系成立考核小组对申请转专业院系学生进行综合素质考核（口试），按考核成绩（50%）和已修课程学习成绩（50%）择优录取。
2. 各专业将审核结果汇总上报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由系审核后统一上报校教务处。

### 三. 联系方式

咨询电话：65642379 联系人：黄郁芳

咨询地点：光华楼东主楼 607 室

#### 四. 材料科学系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包涵 孙大林

成员：蒋益明 梅永丰 周树学 高尚鹏 吕银祥

纪律监督：崔晓莉

材料科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高分子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细则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高分子科学系实际情况，制定本细则。

## 一、 申请条件

- 1) 符合复旦大学关于“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的本科生。
- 2) 成绩优秀的理、工专业学生。

## 二、 审核依据

- 1) 参考学生在原专业的学习成绩，重点参考《普通化学》、《大学物理》或《高等数学》等课程成绩。
- 2) 参加由我系组织的面试。
- 3) 转专业成绩按面试成绩 60%和原专业成绩 40%的占比综合评估，在此基础上，择优录取。

## 三、 审核结果

面试后及时发布考核结果。

- 1) 经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系后，对于成绩优异者，参照高分子科学系本科同年级学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对于有困难者将转入下一年级继续学习。
- 2) 经审核不合格者，不予接受。

## 四、 转专业工作小组

转专业工作小组负责高分子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工作。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何军坡、王芳（纪检委员）、姚萍、张红东、杨武利、  
陈佳欢。

咨询电话：65642862

咨询地点：跃进楼 307 室

高分子科学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2019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审核规则

1. 严格遵循“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
2. 身体条件符合环境科学专业招生要求；
3. 审核内容
  - 1) 转入学生第一学期成绩或转入学生前三个学期的成绩。
  - 2) 申请转入学生必须参加面试（时间另行通知），综合面试情况及学习成绩，择优录取。

## 二、审核程序

1. 成立环境科学与工程系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小组，负责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面试（口试）方式进行综合素质考核，以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并给出考核结果。

2. 面试成绩占50%，已修课程学习成绩占50%，二者合成为考核成绩。

### 三、教学计划

转入我系的学生原则上按本专业二年级教学培养计划修读。考虑到转入我系的学生来自不同院系，各院系教学培养计划不同，如差异太大，将按下一年度教学培养计划修读。

### 四、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杨新 高效江 张士成（纪检委员）、马臻、吕晋、沈益群

咨询邮箱：yqshen@fudan.edu.cn 沈益群老师

咨询地点：环境科学与工程系教学办公室（抹云楼 110）

环境科学与工程系

2019年3月

## 2019 年大气与海洋科学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教务处《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大气与海洋科学系实际情况，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对 2019 年申请转入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接受名额

大气科学专业的接受名额以教务处公布为准。

### 二、申请条件

凡满足以下条件的复旦大学本科生可以申请进入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继续学习：

1、《高等数学》、《大学物理》和《普通化学》课程成绩在 B 及以上的理工科的一、二年级本科生。曾获的省级数学、物理、化学竞赛者可放宽条件，优先考虑。

2、不满足上述条件，但中学期间数学、物理、化学成绩突出，对大气科学、海洋科学具有浓厚兴趣，思维敏捷，自学能力强，综合素质较高的一、二年级学生。

### 三、申请材料

- 1、以往课程的成绩证明（已修之全部）；
- 2、证明其能力及特长的证书，需要提交；
- 3、申请人转专业陈述书。（500 字以上）。

#### 四、审核程序

1、院系成立转专业考核领导小组，初审学生申请材料，依据其申请材料决定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

2、通过初审的学生将参加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组织的面试，根据最终成绩择优录取。最终成绩=面试成绩\*50%+绩点成绩（百分制）\*50%；

3、转入大气科学专业学习的学生，在转入前已经获得学分中，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转入院系确认后予以承认。凡不符合转入院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和学分，可按任意选修课程记录。

4、审核结果、面试的时间和地点的具体安排将公布于大气与海洋科学系网站。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温之平、张义军、赵卢伟（纪检）、王儒平（教学秘书）

咨询电话：021-31248810 王老师

邮箱：[wangruping@fudan.edu.cn](mailto:wangruping@fudan.edu.cn)

大气与海洋科学系

2019年3月

# 2019 年航空航天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申请资格：

1.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7、2018 级本科生。
2. 文、理、工专业学生兼收。
3. 同意参加由航空航天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计划指导。

## 二、审核程序

1. 成立航空航天系转专业考核小组,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面试方式进行综合考核。面试成绩 60%和原专业成绩 40%的占比综合评估,在此基础上,择优录取。
2. 考核结果上报航空航天系党政联席会议审核通过后,统一上报校教务处。

## 三、审核依据

1. 面试将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综合参考学生的学科背景、已修读课程成绩,给出考核结果。
2. 对航空航天、力学或者工程科学技术等有浓厚兴趣,在中学期间数学、物理等成绩优秀者考虑优先录取。

## 四、审核结果

1. 根据考核的结果,在学校规定的计划数内予以审核录取。对于拟录取的学生,由本系转专业考核小组根据学生实

际修读课程情况，决定学生所转入的年级。

2. 指导转入学生制定新的修读计划。对转入前已经获得的学分，凡符合新的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经本系及有关任课教师确认后予以承认，且要求在一学期内完成学分认定。凡不符合航空航天系教学计划要求的课程及学分，可作为任意选修课记录。
3. 经审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张迪、艾剑良、霍永忠、孙刚、葛锡颖（纪检委员）、叶玉葵

咨询电话：65642741-803 叶玉葵老师

咨询地点：光华楼东主楼 2610 室（系办公室）

航空航天系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核科学与技术系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为使学生有更多的自主选择和发展机会，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等条例，核科学与技术系本着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针对有意转入核科学与技术系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的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特制定如下审核规则：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要求；
2. 高等数学（或数学分析）修满 8 学分（含本学期正在修读课程）；
3. 身体条件符合核工程与核技术专业招生要求（主要是指无色盲）；
4. 同意参加由核科学与技术系统一组织的综合素质考核（面试）和实施的教学指导计划。

### 二、考核方式：

1. 成立核科学与技术系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和考核小组，负责对申请转入本系的学生以面试（口试）方式进行综合素质考核，以了解学生对本学科的志趣以及大学一年级所学文理基础课程等的掌握程度，并给出考核结果。
2. 面试成绩占 50%，已修课程学习成绩占 50%，二者合成为考核成绩。

### 三、录取依据：

1. 根据考核成绩择优录取；
2. 对核技术及其应用等有浓厚兴趣，在中学期间数学、物理等成绩优秀者优先录取；
3. 由系考核小组根据考核结果初定录取名单后上报校教务处审核录取。

#### **四、咨询接待时间安排：**

根据学校通知规定的时间接受学生咨询。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刘召伟、孔青、傅云清、陆广成（纪检委员）、封娅娅  
咨询电话：65642787 封娅娅

核科学与技术系

2019年3月

# 2019 年软件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 申请条件

- 1) 申请学生已有成绩未出现不及格课程。
- 2) 申请学生需修读高等数学课程或数学分析课程，要求成绩为 B 及以上。如申请学生在中学期间取得有关计算机方面竞赛的优异成绩，或者在大学学习阶段已经修读了软件工程专业部分基础课程且成绩优良，上述条件可适当放宽。
- 3) 申请学生如未修读数学类课程，但学习成绩特别优异，并在中学期间取得有关计算机方面竞赛的优异成绩或者在大学学习阶段已经修读了软件工程专业部分基础课程且成绩优良，也可适当放宽条件。

## 二、 审核程序

-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及本细则的上述申请条件。
- 2) 参加由我院组织的程序设计上机考测试，上机考测试成绩达到要求者择优参加我院组织的面试。
- 3) 申请学生如已经修读了本院开设的程序设计 A 课程，且成绩在 B 及以上，可以直接参加我院组织的面试。

## 三、 审核依据

选拔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以考核成绩为依据，其中机考成绩、面试成绩各占 50%，同时参考“数学”、“计算机”和“大学英语”等课程的成绩，择优录取。

#### 四、 审核结果

- 1) 经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院后，根据其原所在专业和所学课程情况以及面试、上机考试成绩等来确定按软件学院软件工程专业本科一年级或二年级学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
- 2) 经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接受。

#### 五、《程序设计》上机考考核范围

考核内容为程序设计的基本编程方法和算法设计，具有一定的综合性，同时考察学生的逻辑思维能力、算法设计能力和编程能力。

可用编程语言：C，C++，Java。

####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赵一鸣、韩伟力、陈荣华（纪检委员）、戴开宇、蒋明芳

学院咨询电话：51355355 转 14 分机，蒋明芳老师

邮箱：jiangmf@fudan.edu.cn

软件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大数据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申请条件：

符合学校教务处有关规定的 2017 级（二年级）本科生。

## 二、申请材料

- 1、本科成绩单
- 2、个人简历
- 3、竞赛、获奖证明复印件

## 三、考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方案申请条件要求。
2. 参加由我院组织的“数据科学综合测试”笔试，学院将择优录取。
3. 笔试合格者，将参加学院的面试。
4. 最终成绩为绩点 $\times 50\%$ +面试成绩 $\times 20\%$ +数据科学综合测试成绩 $\times 30\%$ ，学院根据最终成绩从高到低进行录取。
5. 学院将根据学生“数据科学综合测试”成绩和已修读课程情况，编入 2017 级或者 2018 级学习。
6. 学院将本着公正公平择优录取的原则，录取结果经学校教务处审核后将在学院网站上公示。
7. 在专业学科竞赛中取得优胜的同学，同等情况下优先考虑。

## 四、“数据科学综合测试”综合测试考核范围：

考核内容：高等数学 A、程序设计、统计学基础、数据结构

相关参考书目：

- 1、 高等数学 A：《高等数学（第三版）》（上、下），金路、童裕孙、於崇华、张万国主编，高等教育出版社
- 2、 程序设计：C 语言程序设计，夏宽理，赵子正，中国铁道出版社
- 3、 统计学基础：《All of Statistics》（Chapters 1-10），Springer, Wasserman, L. (2004)
- 4、 数据结构：《The Algorithm Design Manual 2nd ed. 》2008 Edition, Steven S Skiena

#### 五、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王永珍、范剑青、高卫国、薛向阳、阳德青（纪检委员）、刘铁江、王诸愉

咨询电话： 65648770

咨询地点： 子彬院北楼 111 室本科生教务办公室

大数据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基础医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 一、 申请条件

1. 有志进入基础医学、法医学专业学习，完成第一学期修读计划的课程的本科生可提出转专业申请。
2. 文、理、工、医专业的学生不限。

## 二、 审核程序

1. 符合学校有关规定和本考核办法第一条要求。
2. 参加由我学院组织的转专业面试。

## 三、 审核依据

1. 申请者即往学期的成绩或申请者提供的任何能证明其综合素质的材料。
2. 审核专家组对转专业学生进行笔试和面试，以进一步了解学生的知识、能力、心理等方面素质。
3. 考核录取依据即往成绩绩点、笔试、面试评分进行预录取，其中即往学期成绩绩点占 40%，笔试占 20%，面试占 40%。

## 四、 审核结果

1. 经审核成绩合格者，转入我院，参照转入年级的培养方案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
2. 审核不合格者，不予接受。

## 五、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程训佳、姜宴（纪检委员）、左伋、沈忆文、刘晔、李

玲

咨询电话：54237139

咨询地点：枫林校区东一号楼 221 室

基础医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临床医学院接受学生转专业审核方案

根据《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将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今年由医学教育管理办公室代临床医学院对申请转入临床医学院各专业的学生实行考核。

### 一、申请条件

1. 符合国家和学校有关规定的学生。
2. 临床医学(五年制)专业与临床医学(五年制)(儿科学方向)专业视为同一专业，不得互转。

### 二、审核程序

1. 医学教育管理办公室将组建转专业审核专家组。
2. 专家组将对递交转专业申请学生的材料进行全面审核，审核内容为：
  - (1) 申请者的成绩；
  - (2) 申请者提供的任何能证明其综合素质的有关材料。
3. 专家组将对申请学生进行面试，以进一步了解学生的知识、能力、素质、心理等各方面综合情况。

### 三、审核依据

录取时，专家组将参考学生平均绩点和面试结果对学生做出综合评分（其中平均绩点占 30%，综合素质面试成绩占

70%)，最终录取名单将根据综合评分排名结果决定。

#### 四、审核结果

专家组根据综合排名结果决定拟录取名单，上报医学教育  
管理办公室，最终录取结果以复旦大学教务处公布为准。

五、本方案解释权归医学教育管理办公室。

#### 六、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汪玲、钱睿哲、陈世耀、保志军、姜昊文、郑玉英、赖雁妮  
(纪检委员)、吴敏敏

咨询电话：54237306

咨询地点：枫林校区东1号楼101室

医学教育管理办公室

2019年3月

## 2019年公共卫生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特制定公共卫生学院本科生转专业审核细则：

1. 学院成立转专业面试小组，成员由教学副院长、学院分党委纪委委员、分管学生工作的党委副书记及另两位教授组成，学院教学秘书担任面试小组秘书。

2. 初审要求：

1) 全校一年级学生及未申请转专业成功的二年级学生（学校规定有转专业限制的学生除外）。

2)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通过原专业第一学年修读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考核

3) 身体健康，无色盲色弱

4) 热爱所转入专业

5) 预防医学专业（理科专业学生），公共事业管理专业（文或理科专业学生）

6) 学习成绩良好，无不及格课程

3. 初审合格者将参加学院组织的统一考核

4. 考核方式：面试

1) 自我介绍：内容包括本人在原学院原专业学习情况、在班级中成绩所处的排名，各种奖励情况，个人兴趣爱好，特长等。

2) 转专业理由：希望具体、详细

3) 对公共卫生学院开设的预防医学和公共事业管理专业了解的情况：专业的历史内涵，专业的课程设置，专业特点，具体研究方向以及今后的工作领域。

4) 对转专业后课程学习的思想准备：如果转专业成功，一切将从头开始，必须热爱所转专业，是否有信心学好，有何具体学习计划等。

5) 考核录取依据即往成绩绩点、面试评分进行预录取，其中即往学期成绩绩点占 20%，面试占 80%。

#### 5. 转专业工作小组名单

组长：何纳

组员：仇棣（学院分党委纪委委员） 刘岱淞 何更生 两位教授（待定）

秘书：陈晓敏

咨询电话：54237238

咨询地点：枫林校区西八号楼 103 室

公共卫生学院

2019 年 3 月

## 2019 年药学院本科生转专业考核方案

根据学校《复旦大学本科生转专业细则》等条例，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 2019 年转入我院系的学生实行以下考核规则：

### 一、转药学专业的申请条件

- 1) 全校理、工、医科一年级学生及去年未申请转专业的理、工、医科理科二年级学生。
- 2) 已学习并通过第 1 学年全校性课程，综合教育课程和文理基础课程必须全部合格。
- 3) 身体健康，无色盲色弱。

### 二、转药学专业的方式及程序

- 1) 药学院接受各专业学生咨询。
- 2) 药学院在规定的时间内将学生转专业申请表和成绩单交至教务处。
- 3) 药学院对教务处下达的申请转专业学生的材料进行预审，对预审合格的学生发出面试通知书。
- 4) 对预审合格的学生进行面试。面试主要询问学生特长及其他各项能力和素质情况。考核小组根据学生课程平均绩点和面试结果提出是否予以录取及其转入年级的建议，其中即往

学期成绩绩点占 70%，面试占 30%。并将拟录取名单及材料上报教务处。

5) 对学校批准的转专业学生进行修读指导，审核确认已获得学分，参照药学专业本科一年级学生教学计划作为其新的修读计划，并按新的修读计划实施。

### 三、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

张雪梅、王宁宁、叶德泳、程能能、史雪茹（纪检委员）常英

咨询电话：51980019

咨询地点：张江校区科研楼 207 室

药学院

2019 年 3 月